

名家杂文

MING JIA
ZA WEN

学生
阅读
经典

名家名作精选
珍藏本

用思想的达摩克利斯之剑，直指世事风云的变幻，以胸中的浩然正气，捍卫时代的真理和良知。

思想的精髓



人民日报出版社

学生阅读经典

名家杂文

杨 忠/主编

人民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学生阅读经典/杨忠主编.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03. 8

ISBN 7 - 80153 - 705 - X

I. 学… II. 杨…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世界—现代 IV. I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69472 号

书 名: 学生阅读经典
 名家杂文

主 编: 杨 忠

责任编辑: 紫 藤

装帧设计: 天地人工作室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编: 100733)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1/32

字 数: 1600 千

印 张: 68

印 数: 5000 册

印 次: 2004 年 8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80153 - 705 - X/I · 054

全套定价: 108.80 元 (本册 13.60 元)

前 言

鲁迅先生把杂文称为“投枪和匕首”，杂文因有着浩然正气而被人们喜爱。这种文体的力量在于它对真理的坚持，对良知的捍卫。人们可在杂文中获得真知灼见，学习积极向上的人生观。

杂文的可贵之处在于它是思想的载体，有强大的批评力量，同时它也是艺术的载体。我们可以以杂文为镜，目击人性的方方面面，强调人生的自我修养，追求高深境界。我们现在所处的时代有太多的物欲，太多的意欲、理论概念、信息，缺少精神上的彻悟。这样，就很有必要读一读杂文，阅读杂文可以使我们的的心境豁然开朗，就能听到震撼我们的心音：什么是真正的价值？什么是真实的人生与社会？

《名家杂文》选编了一批杂文扛鼎之作。读者从这些优秀的作品中可以尽览中西学识，对其中许多精辟的见解可以借鉴。

本书特别适合于中学生、大学生阅读，同时也适合于其他层面的读者。它可以帮助大家提高综合素质，开拓视野。相信大家会喜欢它，并从中受益。

目 录

无须崇拜

- 1 世故三昧 / 鲁 迅
3 何以解忧 / 余光中
14 寂寞感 / 张 默
16 生 / 许地山
17 情 重 / 林清玄
19 听谎有瘾 / 张恨水
20 自大狂与幼稚病
/ 郁达夫
21 堵塞不如开导 / 邓 拓
23 谈 抽 烟 / 朱自清
25 失意比失恋严重 / 罗 兰
26 小 紫 菊 / 张恨水
27 石 / 张秀亚
29 臭鞋大阵 / 柏 杨
32 活的文化 死的理解
/ 龙应台
38 文明人与疯子 / 云里风
41 谈 吃 / 夏丏尊
44 这 种 虫 / 李广田

寻找自己

- 46 相信自己 / 爱默生
48 对付拖延的药方
/ 施耐德
50 告诉你三句话 / 桑德丝
52 人生难题 / 李 旭
56 总算有人爱我 / 古德曼
58 花钱买欢乐 / 美娜德
60 给初涉社会的学生们的
忠告 / 史密斯
62 还是体温最好 / 罗 兰
63 架在脖子上的刀 / 萨 尔
66 为什么要生孩子 / 考斯比
71 寻找自己 / 维 群
73 切莫斤斤计较 / 沙凯齐
75 一颗善心 / 林语堂
77 磨难 人生的一份财富
/ 许文红
79 我为什么生活 / 罗 素
81 学会道歉的艺术 / 皮 尔
84 好女如佛 / 柴 火
86 吃亏成功术 / 子 敏
89 丑小猪原则 / 库 泊
92 口中剿匪记 / 丰子恺
94 罗马的旗帜 / 拉 博

- 99 致命的拥抱 / 罗兰
 100 莫怕多情 / 威特曼
 103 短信的威力 / 鲍尔
 105 闻歌有感 / 夏丐尊
 110 美腿与丑腿 / 富兰克林
 112 回望流年 / 流沙河
 114 立论 / 鲁迅
 115 颂中国古代的选举

/ 聂绀弩

关于思考

- 116 关于思考 / 叔本华
 125 何必自寻烦恼 / 倪辉祥
 127 做梦的真实性 / 王刚
 129 追寻简单 / 牟瑞彬
 132 人不只是要生存下去
 / 福克纳
 134 作家的自白 / 米沃什
 143 醒不了时就睡觉 / 路漫
 145 处境并非最重要 / 王菲
 147 抱着生命过海洋 / 程武
 148 亮在需要处 / 王安雄
 149 笑着面对生活 / 孙玉茹
 151 世间最妙是书信 / 陈少华
 153 君主 / 门肯
 155 鹤、天气和政治 / 雷耶斯

- 159 我之节烈观 / 鲁迅
 167 一个普通美国人的伟大之处 / 爱默生
 172 奸臣的“定场诗” / 秦牧
 175 享受“失去” / 王书春
 176 西门庆与武松 / 李旭
 179 梦远江南 / 张文远

收拾心情

- 187 未有天才之前 / 鲁迅
 190 沉默 / 朱自清
 193 图书馆 / 德布林
 195 火中的钞票 / 李旭
 197 住所的话 / 郁达夫
 200 门 / 莫雷
 203 开放的心 / 孙曼玲
 205 瘦 / 洋中
 208 音乐是一种心境 / 远方
 211 吹牛的妙用 / 庐隐
 212 人生最有趣味的事
 / 李大钊
 213 收拾心情 / 吕秀芳
 215 不要在冬天里砍倒一棵树
 / 姚顺
 217 揣一块石头上路 / 栖云
 219 走好人生路 / 赵冬

221 秋日随想 / 曲令敏
223 流浪 / 柳玉
225 女人说女人 / 陆静
229 做女人真好 / 黄为
231 幸与不幸 / 赖敏
233 善待今天 / 黄伯益
235 把握瞬间 / 赵强
236 艺术家,上等人,老百姓和
儿童 / 波德莱尔

243 手掌上的几粒石子
/ 索洛乌欣
248 新老游戏杂谈
/ 何塞·马蒂
253 堂吉诃德主教
/ 阿斯图里亚斯
257 没有青春 / 肖复兴
260 书籍和财色 / 鲁迅
262 幽默的叫卖声 / 夏丏尊



世故三昧

鲁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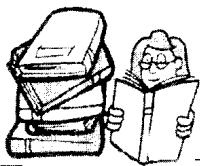
人世间真是难处的地方，说一个人“不通世故”，固然不是好话，但说他“深于世故”也不是好话。“世故”似乎也像“革命之不可不革，而亦不可太革”一样，不可不通，而亦不可太通的。

然而据我的经验，得到“深于世故”的恶谥者，却还是因为“不通世故”的缘故。

现在我假设以这样的话，来劝导青年人——

“如果你遇见社会上有不平事，万不可挺身而出，讲公道话，否则，事情倒会移到你头上来，甚至于会被指作反动分子的。如果你遇见有人被冤枉，被诬陷的，即使明知道他是好人，也万不可挺身而出，去给他解释或分辩，否则，你就会被说是他的亲戚，或得了他的贿赂；倘使那是女人，就要被疑为她的情人的；如果他较有名，那便是党羽。例如我自己罢，给一个毫不相干的女士做了一篇信札集的序，人们就说她是我的小姨；介绍一点科学的文艺理论，人们就说得了苏联的卢布。亲戚和金钱，在目下的中国，关系也真是大，事实给与了教训，人们看惯了，以为人人都脱不了这关系，原也无足深怪。

“然而，有些人其实也并不真相信，只是说玩玩，有趣有趣的。即使有人为谣言，弄得凌迟碎剐，像明末的郑板桥那样了，和自己也并不相干，总不如有趣的紧要。这时你如果去辨正，那就是使大家扫兴，结果还是你自己倒楣。我也有一个实验。那是十多年前，我在教育部里做‘官僚’，常听得同事说，某女学校的学生，是可以叫出来嫖的，连机关的地址门牌，也说得明明白白。有一回我偶然



走过这条街，一个人对于坏事情，是记性好一点的，我记起来了，便留心着那门牌，但这一号，却是一块小空地，有一口大井，一间很破烂的小屋，是几个山东人住着卖水的地方，决计做不了别用。待到他们又在谈着这事的时候，我便说出我的所见来，而不料大家竟笑容尽敛，不欢而散了，此后不和我谈天者两三月。我事后才悟到打断了他们的兴致，是不应该的。

“所以，你最好是莫问是非曲直，一味附和着大家；但更好是不开口；而在更好之上的是连脸上也不显出心里的是非的模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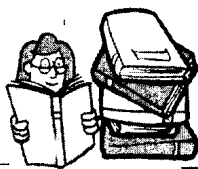
这是处世法的精义，只要黄河不流到脚下，炸弹不落在身边，可以保管一世没有挫折的。但我恐怕青年人未必以我的话为然；便是中年，老年人，也许要以为我是在教坏了他们的子弟。呜呼，那么，一片苦心，竟是白费了。

然而倘说中国现在正如唐虞盛世，却又未免是“世故”之谈。耳闻目睹的不算，单是看看报章，也就可以知道社会上有多少不平，人们有多么冤抑。但对于这些事，除了有时或有同业，同乡，同族的人们来说几句呼吁的话之外，利害无关的人的义愤的声音，我们是很少听到的。这很分明，是大家不开口；或者以为和自己不相干；或者连“以为和自己不相干”的意思也全没有。“世故”深到不自觉其“深于世故”，这才真是“深于世故”的了。这是中国处世法的精义中的精义。

而且，对于看了我的劝导青年人的话，心以为非的人物，我还有一下反攻在这里。他是以为我为狡猾的。但是，我的话里，一面固然显示着我的狡猾，而且无能，但一面也显示着社会的黑暗。他单责个人，正是最稳妥的办法，倘使兼责社会，可就得站出去战斗了。责人的“深于世故”而避开了“世”不谈，这是更“深于世故”的玩艺，倘若自己不觉得，那就更深更深了，离三昧境盖不远矣。

不过凡事一说，即落言筌，不再能得三昧。说“世故三昧”者，即非“世故三昧”。三昧真谛，在行而不言；我现在一说“行而不言”，却又失了真谛，离三昧境盖益远矣。

一切善知识，心知其意可也，俺！



何以解忧

余光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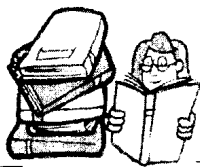
人到中年，情感就多波折，乃有“哀乐中年”之说。不过中文常以正反二字合用，来表达反义。例如“恩怨”往往指怨，“是非”往往指非，所以江湖恩怨、官场是非之类，往往是用反面的意思。也因此，所谓哀乐中年恐怕也没有多少乐可言吧。年轻的时候，大概可以躲在家庭的保护伞下，不容易受伤。到了中年，你自己就是那把伞了，八方风雨都躲不掉。然则，何以解忧。

曹操说：“唯有杜康”。

杜康是周时人，善于造酒。曹操的意思是说，惟有一醉可以忘忧。其实就像他那样提得起放得下的枭雄，一手握酒杯，仍然要叹“忧从中来，不可断绝”。也可见杜康发明的特效药不怎么有效。范仲淹说：“酒入愁肠，化作相思泪。”反而触动柔情，帮起倒忙来了，吾友刘绍铭乃刘伶之后，颇善饮酒，所饮的都是未入刘伶愁肠的什么行者尊尼之类，可是他不像一个无忧的人。朋友都知道，他常常对人诉穷，大家都不明白，为什么赚美金的人要向赚台币的人诉穷。我独排众议，认为刘绍铭是花钱买醉，喝穷了的。世界上，大概没有比酒醒后的空酒瓶更空虚的心情了。浩思曼的惨绿少年说：

要解释天道何以作弄人，
一杯老酒比米尔顿胜任。

米尔顿写了一整部史诗，来解释人类何以失去乐园，但是其效果太迂阔了，反而不如喝酒痛快。陶潜也说：“天运苟如此，且进杯中酒。”问题是酒醒之后又怎么办。所以浩思曼的少年一醉醒来，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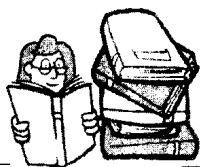


现自己躺在泥里，除了衣物湿尽之外，世界，还是原来的世界。

刘绍铭在一篇小品文里，以酒量来分朋友，把我纳入“滴酒不沾”的一类。其实我的酒量虽浅，而且每饮酩然，可是我绝非滴酒不沾，而且无论喝得怎么酩然，从来不会颓然。本来我可以喝一点绍兴，来港之后，因为遍地都是洋酒，不喝，太辜负戴奥耐塞斯了，所以把酒坊架上排列得金碧诱人的红酒、白酒、白兰地等等，一一尝来。曹操生在今日，总得喝拿破仑才行，不至于坚持“唯有杜康”了吧。朋友之中真正的海量应推戴天，他推己及人，赴宴时常携名酒送给主人。据他说，200 元以下的酒，无可饮者。从他的标准看来，我根本没有喝过酒，只喝过糖水和酸水，亦可见解忧之贵。另一个极端是梁锡华，他的肠胃很娇，连茶都不敢喝，酒更不论。经不起我的百般挑弄，他总算尝了一口匈牙利的“碧叶萝丝”（Pieroth），竟然喜欢。后来受了维梁之诱，又沾染上一种叫“顶冻鸭”（Very Cold Duck）的红酒。

我的酒肠没有什么讲究：中国的花雕加饭和竹叶青，日本清酒，韩国的法酒，都能陶然。晚饭的时候常饮一杯啤酒，什么牌子都可以，却最喜欢丹麦的嘉士伯和较浓的土波。杨牧以前嗜烈酒，现在约束酒肠，日落之后方进啤酒，至少五樽。所以凡他过处，空啤酒瓶一定排成行列。颇有意思。但是他显然也不是一个无忧之人。不论是杜康还是戴奥耐塞斯，果真能解忧吗？“举杯消愁愁更愁”，还是李白讲得对，而李白，是最有名最资深的酒徒。我虽然常游微醺之境，却总在用餐前后，或就枕之前，很少空肚子喝。楼高风寒之后，读书到更深，有时饮半盅“可呢雅客”（cognac），是为祛寒，而不是为解忧。忧与愁，都在心底，所以字典里都归心部。酒落在胃里，只能燃起一片壮烈的幻觉，岂能到心？

就我而言，读诗，不失为解脱的好办法。不是默读，而是读出声来，甚至纵情朗诵。年轻时读外文系，我几乎每天都要朗诵英文诗，少则半小时，多则两小时。雪莱对诗下的定义是“声调造成的美”（therhy thmeical creation of beauty），说法虽与音乐太接近，



倒也说明了诗的欣赏不能脱离朗诵。直到现在，有时忧从中来，我仍会朗诵雪莱的“啊世界，啊生命，啊光阴”，竟也有登高临远而向海雨天风划然长啸的气慨。诵毕，胸口的压力真似乎减轻不少。

但我更常做的，是曼吟古典诗。忧从中来，五言绝句不足以抗拒。七言较多回荡开阖，效力大些。最尽兴的，是狂吟起伏跌宕的古风如“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或“人生千里与万里”，当然要神旺气足，不得嗫嚅吞吐，而每到慷慨激昂的高潮，真有一股豪情贯通今古，太过瘾了。不过，能否吟到惊动鬼神的程度，还要看心情是否饱满，气力是否充沛，往往可遇不可求。尤其一个人独诵，最为忘我。拿来当众表演，反而不能淋漓尽致。去年年底在台北，我演讲“诗的音乐性”，前半场空谈理论，后半场用国语朗诵新诗，用旧腔高吟诗，用粤语、闽南语、川语朗诵李白的《下江陵》，最后以英语诵纳许的《春天》，以西班牙语诵洛尔卡的《骑士之歌》与《吉打吟》。我吟的其实不是古诗，而是苏轼的《大江东去》。可惜那天高吟的效果远不如平日独吟时那么浑然忘我，一气呵成；也许因为那种高吟的声调是我最私己的解快方式吧。

“你什么时候会朗诵西班牙诗的呢？”朋友们忍不住要问我了。20年前听劳治国神父诵洛尔卡的 La Guitarra，神往之至，当时就自修了一点西班牙文，但是不久就放弃了。前年9月，去委内瑞拉开会，我妻也吵着要去。我就跟她谈条件，说她如果要去，就得学一点西班牙文字，至少得知道要买的东西是几块 bolivares。为了教她，我自己不免加倍努力。在卡拉卡斯机场到旅馆的途中，我们认了山道旁告示牌上大书的 agua，高兴了好半天。新学一种外文，一切从头开始，舌头牙牙学语，心头也就恢复了童真。从那时候起我已经坚持了将近一年半：读文法，玩字典，背诗，听唱片，看英文与西班牙文对照小说译本，几乎无日间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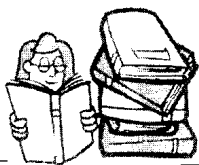
我为了要学西班牙文呢？首先，英文已经太普遍了，似乎有另习一种“独门武功”的必要。其次，我喜欢西班牙文那种子音单纯母音圆转的声调，而且除了 h 之外，几乎有字母就有声音，不像法



文那样狡猾，字尾的子音都噤若寒蝉。第三，我有意翻译艾尔·格瑞科的传记，更奢望能用原文来欣赏洛尔卡、奈鲁达、达里奥等诗人的妙处。第四，通了西班牙文之后，就可得陇望蜀，进窥意大利文，至于什么葡萄牙文，当然也在凯觐之列，其顺理成章，就像闽南话可能接通客家话一样。

这些虽然都只是美丽的远景，但凭空想想也令人高兴。“一事能狂倒少年”，狂，正所以解忧。对我而言，学西班牙文就像学英文的人有了“外遇”：另外这位女人跟家里的那位大不相同，能给人许多惊喜。她说“爸爸们”，其实是指父母，而“兄弟们”却指兄弟姐妹。她每逢要问什么或是叹什么，总要比别人多用一个问号或惊叹号，而且颠来倒去，令人心乱。不过碰上她爱省事的时候，也爽快得可爱：别人说 neither... nor，她说：ni... ni；别人无中生有，变出些什么 do, does, doing, did, done 等等戏法，她却嫌烦，手一挥，全部都扫开。别人表示否定，只说一声“不”，而且认为双重否定是粗人的话；她却满口的“瓶中没有无花”，“我没有无钱”。英文的规矩几乎都给她打破了，就像一个人用手走路一样，好不自由自在。英文的禁区原来是另一种语言的通道，真是一大解放。这新获的自由可以解忧。我一路读下去，把中文妈妈和英文太太都抛在背后，把烦恼也抛在背后。无论如何，我呀呀学来的这一点西班牙文，还不够用来自寻烦恼。

而一旦我学通了吧，那我就多一种语文可以翻译，而翻译，也是解忧的良策。译一本好书，等于让原作者的神灵附体，原作者的喜怒哀乐变成了你的喜怒哀乐。“替古人担忧”，总胜过替自己担忧吧。译一本杰作，等于分享一个博大的生命，而如果那是一部长篇巨著，则分享的时间就更长，神灵附体的幻觉当然也更加强烈。法朗士曾说好批评家的本领是“神游杰作之间而记其胜”；翻译，也可以说是“神游杰作之间而传其胜”。神游，固然可以忘忧。在克服种种困难之后，终于尽传其胜，更是一大欣悦了。武陵人只能独游桃花源，翻译家却把刘子骥带进洞天福地。我译《梵谷传》，是在 30



年前；30多万字的巨著，前后译了11个月。那是我青年时候遭受重大挫折的一段日子。动手译书之初，我身心俱疲，自觉像一条起锚远征的破船，能不能抵达彼岸，毫无把握。不久，梵谷附灵在我的身上，成了我的“第二自己”（alter ego）。我暂且抛开目前的烦恼，去担梵谷之忧，却陪他下煤矿，割耳朵，住疯人院，自杀。梵谷死了，我的“第二个自己”不再附身，但是“第一自己”却解除了烦恼，恢复了宁静。那真是一大自涤，无比净化。

悲哀因分担而减轻，喜悦因共享而加强。如果《梵谷传》能解忧，那么，《不可儿戏》更能取乐了。这出戏（原名 The Importance of Being Earnest）是王尔德的一小杰作，用他自己的话来形容，“像一个空水泡一样娇嫩”。王尔德写得眉飞色舞，我也译得眉开眼笑，有时更笑出声来，达于书房之外。家人问我笑什么，我如此这般地口译一遍，于是全家人都笑了起来。去年6月，杨世彭把此剧的中译搬上香港的戏台，用国语演了5场，粤语演了8场，丰收了满院的笑声。坐在一波又一波的笑声里，译者忘了两个月伏案辛劳。

译者没有作家那样的名气，却有一点胜过作家。那就是：译者的工作固定而现成，不像作家那样要找题材，要构思，要沉吟。我写诗，有时会枯坐苦吟一个整晚而只得三五断句，害得人带着挫折的情绪掷笔就枕。译书的心境就平稳多了，至少总有一件明确的事情等你去做，而只要按部就班去做，总可以指日完工，不会有一日虚度。以此解忧，要比创作来得可靠。

翻译是神游域外，天文学则更进一步，是神游天外。我当然是天文学的外行，却爱看阿西莫夫等人写的入门书籍，和令人遐想欲狂的星象插图。王羲之在《兰亭集序》里有“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的句子；但就今日看来，晋人的宇宙观当然是含糊的。王羲之的这篇名作写于4世纪中叶，当时佛教已传来中国，至晋而盛。佛教以1000个小世界为小千世界，合1000个小千世界为中千世界，再合1000个中千世界为大千世界。所以大千世界里一共是10亿个小世界。据现代天文学家的推断，像太阳这样等级的恒星，单



是我们太阳系所属的银河里就有 1000 亿之多，已经是大千世界的 100 倍了；何况一个太阳系里，除九大行星之外，尚有 32 个卫星，1500 多个小行星，和若干彗星，本身已经是一个小千世界里，不止是小世界了，这些所谓小行星（asteroids）大半飘于火星与木星之间，最大的一颗叫西瑞司（Ceres），直径 480 英里，几乎相当于月球的四分之一。

太阳光射到我们眼里，要在太空飞 8 分钟，但要远达冥王星，则几乎要飞 6 小时。这当然是指光速。喷射机的时速 600 英里，只是光速的一百一十一万六千分之一；如果太阳与冥王星之间可通飞机，则要飞 696 年才到，可以想见我们这太阳系有多辽阔。可是这比起太阳和其他恒星之间的距离来，又渺乎其微了。太阳和冥王星的距离，以光速言，只是算小时，但和其他恒星之间，就要计年了。最近的恒星叫人马一号（Alpha Centauri），离我们有 4.29 光年，也就是 25 兆英里。在这难以体会的浩瀚空间里，什么也没有，除了亘古的长夜里那些永恒之谜的簇簇星光。这样的大虚无里，什么戈壁，什么瀚海，都成了微不足道的笑话。人马座一号不过是太阳族的隔壁邻居，已经可望而不可即。至于宇宙之大，从这头到那头，就算是光，长征最快的选手了，也要奔波 260 亿年。

“仰观宇宙之大”谈何容易。我们这寒门小族的太阳系，离银河的平面虽只 45 光年，但是跟盘盘囿囿的银河涡心却相距几乎 3 万光年。譬如看戏，我们不过是边角上的座位，那里就觑得真切。至于“俯察品类之盛”，也有许多东西悖乎我们这小世界的“天地经义”。一年是 365 天，一天是 24 小时吗？木星上的一年却是地球上的 12 年，而其一日只等于我们的 10 小时。水星的一年却只有我们的 88 天。太阳永远从东边起来吗？如果你住在金星上，就会看见太阳从西天升起，因为金星的自转是顺着时针方向。

我们常说“天长地久”。地有多久呢？直到 19 世纪初年，许多西方的科学家还相信圣经之说，即地球只有 6000 岁。海姆霍创 1800 万年之说，但今日的天文学家根据岩石的放射性变化，已测知地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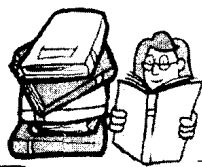


的年龄是 47 亿年。天有长呢？据估计，是 820 亿年。今人热衷于寻根，可是我们世代扎根的这个老家，不过是漂泊太空的蕞尔浪子，每秒钟要奔驰 18 英里半。而地球所依的太阳，却领着我们向天琴座神秘的一点飞去，速度是每秒 12 英里。我们这星系，其实是居无定所的游牧民族。

说到头来，我们这显赫不可仰视的老族长，太阳，在星群之中不过是一个了不起眼的常人。即使在近邻里面，天狼星也比他亮 25 倍，参宿七（Rigel）的亮度却为他的 2.5 万倍。我们的地球在太阳家里更是一粒不起眼的小丸，在近乎真空的太空里，简直是无处可寻的一点尘灰。然则我们这五十几寸，100 多磅的欲望与烦恼，又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呢？问 460 光年外的参宿七拿破仑是谁，它最多眨一下冷眼，只一眨，便已经从明朝到了现今。

读一点天文书，略窥宇宙之大，转笑此身之小，蝇头蚊足的些微得失，都变得毫无意义。从彗星知己的哈雷（Edmund Halley, 1656 - 1742）到守望变星（Variable star）的侯慈布伦（Ejnar Hertzsprung, 1873 - 1967），很多著名的天文学家都长寿：哈雷离年 86，侯慈布伦 94，连饱受压迫的伽利略也有 78 岁。我认为都要归功于他们的神游星际，放眼太空。

据说太阳也围绕着银河的涡心旋转，每秒 140 英里，要 2.3 亿年才巡回一周。物换星移几度秋，究竟是几度秋呢，天何其长耶地何其久。大宇宙壮丽而宏伟的默剧并不为我们而上演，我们是这么匆忙这么短视的观众，目光如豆，怎能觑得见那样深远的天机？在那些长寿星的冷眼里，我们才是不知春秋的螻蛄。天文学家说，隔了这么远，银河的涡心里还能发出这样强大的引力，使太阳这样高速地运行，其质量必须为太阳的 900 亿倍。想想看，那是怎样不可思议的神力。我们奉太阳为神，但是太阳自己却要追随着诸天森罗的星斗为银河深处的那一蕊光辉奔驰。那样博大的秩序，里面有一个更高的神旨吗？“九天之际，安放安属？隅隈多有，谁知其数？”2000 多年前，屈原已经仰天问过了。仰观宇宙之大，谁能不既惊且



疑呢，谁又不既惊且喜呢？一切宗教都把乐园寄在天上，炼狱放在地底。仰望星空，总令人心胸旷达。

不过星空高邈，且不说远如光年之外的蟹状星云了，即使太阳系院子里的近邻也可望而不可攀。金星表面热到摄氏 400 度，简直是一座鼎鼎的大火焰山，而冥王星又太冷了。不如去较近的“远方”旅行。

旅行的目的不一，有的颇为严肃，是为了增长见闻，恢宏胸襟，简直是教育的延长。台湾的各大学例有毕业旅行，游山玩水的意味甚于文化的巡礼，游迹也不可能太远。从前英国的大学生在毕业之后常去南欧。尤其是去意大利“壮游”（grand tour）：出身在剑桥的米尔顿、格瑞、拜伦莫不如此。拜伦一直旅行到小亚细亚，以当时说来，游踪够远了。孔子适周，问礼于老子。司马迁二十岁“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窥九疑，浮于沅湘；北涉汶泗，讲业齐鲁之都，观孔子之遗风……”也是一程具有文化意义的壮游。苏辙认为司马迁文有奇，得之于游历，所以他自己也要“求天下奇闻壮观，以知天地之广大。过秦汉之故都，恣观终南嵩华之高，北顾黄河之奔流，慨然想见古之豪杰”。

值得注意的是：苏辙自言对高山观赏，是“恣观”。恣，正是尽情的意思。中国人面对大自然，确乎尽情尽兴，甚至在贬官远谪之际，仍然像柳宗元那样“自肆于山水间”。徐文长不得志，也“恣情山水，走齐鲁燕赵之地，穷览朔漠”。恣也好，肆也好，都说明游览的心情。柳宗元初登西山，流连忘返以至昏墓，“心凝形释，与万化冥合”。游兴到了这个地步，也真可以忘忧了。

并不是所有的智者都喜欢旅行。康德曾经畅论地理和人种学，但是终生没有离开过科尼斯堡。每天下午 3 点半，他都穿着灰衣，曳着手杖，出门去散步，却不能说是旅行。崇拜他的晚辈叔本华，也每天下午散步两小时，风雨无阻，但是走来走去只在菩提树掩映的街上，这么走了 27 年，也没有走出法兰克福。另一位哲人培根，所持的却是传统贵族的观点，他说：“旅行补足少年的教育，增长老